甘肃中医药大学

甘中医大教发〔2019〕98号

关于开展2019年校级一流课程建设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附属医院：

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和《甘肃中医药大学振兴本科教育实施方案（2019-2023）》等文件精神，加快建设一流本科教育，实现内涵式发展，学校决定启动一流课程建设工作，现将2019年校级一流课程建设项目

申报事宜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经过五年左右时间，建设一批具有我校特色的校级、省级、国家级一流课程。

二、建设内容

（一）线上一流课程。即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突出优质、开放、共享，构建内容更加丰富、结构更加合理、类别更加全面的精品慕课。

（二）线下一流课程。主要指以面授为主的课程，以提升学生综合能力为重点，重塑课程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打破课堂沉默状态，焕发课堂生机活力，较好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主渠道、主战场作用。

（三）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主要指基于慕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或其他在线课程，运用适当的数字化教学工具，结合本校实际对校内课程进行改造，安排一定比例的教学时间实施学生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打造在线课程与本校课堂教学相融合的混合式“金课”。大力倡导基于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应用的线上线下混合式优质课程申报。

（四）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着力解决真实实验条件不具备或实际运行困难，涉及高危或极端环境，高成本、高消耗、

不可逆操作、大型综合训练等问题。

（五）社会实践一流课程。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通过“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等活动，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社会服务紧密结合，培养学生认识社会、研究社会、理解社会、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建设社会实践一流课程。

三、建设要求

（一）线上一流课程（线上“金课”）

中医临床学院、中西医结合学院、针灸推拿学院、药学院、基础医学院依据各学院专业内涵发展需要及学院办学特色，优先推荐突出我校中医药特色的中医学、针灸推拿学、中西医临床医学、中药学专业的专业核心类课程申报线上一流课程，本次申报每学院应至少申报 1 门专业核心课程。鼓励跨学院以及与附属医院联合申报。

（二）线下一流课程（线下“金课”）

线下一流课程需突出课堂建设、师生互动、应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特点。申报课程须为我校各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开设的课程。

（三）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

混合式课程应是教师利用自建或引进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在校内开展线上线下混合的翻转教学课程。申报课程须为我校各本

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开设的课程。课程内容适合采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课程改革有一定基础。课程教学设计注重以学生能力培养为中心，融入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思想，基于网络课程资源、智慧化教育教学平台和智慧化教学工具，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深入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实现教学方法和教学评价的多样性和创新性，满足学习者个性化、多样性学习需求，促进教学质量提升。

（四）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虚拟仿真“金课”）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应坚持需求导向，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对学校人才培养的需求，紧密结合专业特色和行业产业发展最新成果，紧密结合专业定位和人才培养特点。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应以完成教学要求和内容为目标，原理准确、内容紧凑、时长合理、难度适宜，至少满足 2 个课时的实验教学需求，学生实验操作步骤须不少于 10 步。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应符合相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优先扶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或共享知识产权项目建设。各学院与教学实验实训中心积极组织课程建设申报工作。

（五）社会实践教学一流课程（社会实践“金课”）

课程应为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的非实习、实训课程，配备理论指导教师，具有稳定的实践基地，学生一半以上学时深入基层，保证课程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

入选校级建设项目者，可给予课程负责人或教学团队教学研究与改革立项课题资格，其中线上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每门立项3～5项，线下一流课程每门立项2～3项，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社会实践教学一流课程每门立项1～2项。该立项项目可视为校级一般项目，并按相关要求进行申报和管理，不占年度学院或附属医院项目限额，课题经费由学院或附属医院自筹。已获批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学校年度教学研究与改革立项课题。入选省级以上一流课程的，可增加1～2项，给予专项经费支持，并按相关奖励办法进行奖励。

四、申报条件

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本科课程均可申报，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以及通识课等独立设置的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等。

申报课程须具有一定的课程改革基础，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并承诺入选后将持续改进。符合相关类型课程基本形态和特殊要求的同时，在以下多个方面具备实质性创新，有较大的借鉴和推广价值。

（一）教学理念先进。坚持立德树人，体现以学生发展为中心，致力于开启学生内在潜力和学习动力，注重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课程教学团队教学成果显著。课程团队教学改革意识

强烈、理念先进，人员结构及任务分工合理。主讲教师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较高学术造诣，积极投身教学改革，教学能力强，能够运用新技术提高教学效率、提升教学质量。

（三）课程目标有效支撑培养目标达成。课程目标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培养。

（四）课程教学设计科学合理。围绕目标达成、教学内容、组织实施和多元评价需求进行整体规划，教学策略、教学方法、教学过程、教学评价等设计合理。

（五）课程内容与时俱进。课程内容结构符合学生成长规律，依据学科前沿动态与社会发展需求动态更新知识体系，契合课程目标，教材选用符合教育部和学校教材选用规定，教学资源丰富多样，体现思想性、科学性与时代性。

（六）教学组织与实施突出学生中心地位。根据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创新教与学模式，因材施教，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的交流互动、资源共享、知识生成，教学反馈及时，教学效果显著。

（七）课程管理与评价科学且可测量。教师备课要求明确，学生学习管理严格。针对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组织等采用多元化考核评价，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八）不同学时学分的同一名称课程，原则应合并申报。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积极推进课程建设。各学院要成立一流课程建设工作小组，部署推动课程建设，**制定学院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规划，并于2019年12月20日前报学校教务处备案。**

（二）健全基层教学组织。各学院要高度重视一流课程建设，建立健全基层教学组织，充分发挥基层教学组织在课程建设中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明确岗位职责，保障工作待遇，增加课程建设在绩效考核的比重，积极引导更多教师参与课程建设。

（三）开展一流课程建设是落实全国教育工作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促进学校“双一流”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学院务必充分认识一流课程建设、申报和推荐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充分酝酿、认真推荐，努力建设一批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示范课程，带动本科课程质量整体提升。每个学院本次至少推荐1门课程申报校级建设，原入选省级、校级的精品资源共享课原则上均要求申报，优先转型升级建设。

五、申报程序

学校鼓励并优先支持跨学院以及附属医院、实践教学基地联合申报上述各类课程建设。附属医院等实践教学基地申报的课程须经相关专业学院审核汇总后统一报教务处。

请各学院于**2019年12月12日前**，将《甘肃中医药大学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申报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见附件2）《甘肃中医药大学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见附件3）纸质版提交至教务处教学建设科，电子版发送至邮箱：jxjsk327@126.com。

学校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9年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44号）》文件要求，从校级建设项目中择优推荐申报省级和国家级一流课程。

联系人：杨昆、杜文婷，电话：5161045。

附件：1.甘肃中医药大学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2.甘肃中医药大学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3.甘肃中医药大学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

教务处

2019年11月29日

甘肃中医药大学教务处综合科　　2019年11月29日印发